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孫玉佳
電話：(04)7531853
傳真：(04)7283264
電子信箱：agatha0131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和美鎮和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401612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5年登革熱／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（共1個電子檔，紙本寄送之幼兒園，附件請自行下載。）（376470000A_1140161299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「2025年登革熱／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」已公布於該署全球資訊網，請參照指引內容，落實推動登革熱／屈公病防治工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4月1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38342號函及本府114年4月23日府教體字第1140153409號函（副本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指引置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cdc.gov.tw>）傳染病與防疫專題／傳染病介紹／第二類法定傳染病／登革熱及屈公病之重要指引及教材項下，請逕下載運用。
- 三、近期將進入登革熱／屈公病流行季（約每年5月前），為降低傳染病發生之風險，請貴園加強辦理下列防疫工作：
 - （一）落實執行定期巡檢環境、清除孳生源／積水與容器減量等工作，並針對列管之高風險場域加強巡查，如空屋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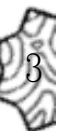
學務處

收文：114/04/25



1140001530

有附件



地、工地、資源回收區、曾發現陽性孳生源地點等；另請配合地方政府之查核工作。

(二)掌握教職員工生之健康狀況及辦理衛教宣導活動，加強其自主健康管理之意識，如有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，並請落實通報（轄區衛生單位及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資訊網）作業。

四、檢附2025年登革熱/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，亦可至本府教育處新雲端/業務專區/檔案下載/幼教科/衛教/登革熱及屈公病防治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(彰化縣芳苑鄉公所除外)、本縣各國民中小學之附設幼兒園、以電子公文交換之私立及非營利幼兒園(32園)、以紙本公文郵寄之私立及非營利幼兒園(220園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